

# 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审议程序

1. 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2.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

### 二、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

#### （一）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内容

1. 分配基准：2025 年度
2. 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母公司 2025 年度实现净利润-134,531,910.95 元，2025 年度实际分配 2024 年股利 136,555,108.08 元，加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 413,977,838.43 元，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合计 142,890,819.40 元。

经综合考虑公司经营业绩及股东利益等因素，公司拟以总股数 1,215,179,311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 0.25 元（含税），计 30,379,482.78 元，余 112,511,336.62 元结转以后年度。

3. 除本次现金分红外，2025 年公司未实施其他现金分红及股份回购。
4. 本次现金分红总额，占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比例为 21.26%。
5. 公司 2025 年度不送红股、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时，如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本总额发生变动，则以未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

原则，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 三、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 (一) 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30,379,482.78	136,555,108.08	125,175,515.74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27,069,431.40	329,726,273.71	329,641,229.16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1,420,847,390.75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142,890,819.40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292,110,106.6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177,432,690.49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292,110,106.60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否		

注：因会计政策变更，对上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进行了追溯调整，以上表格列示调整前的数据。

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净利润为负值，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均为正值，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高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 30%，因此公司不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 （二）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3-2025 年）。

公司 2025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已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率为 81.7%，主要受工程行业特点影响，施工及结算周期较长导致，公司偿债能力不存在重大风险；公司 2025 年度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值为负数，主要原因为 2025 年底集中支付分包款项导致收付款产生跨期影响所致，公司 2026 年一季度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已转正；公司整体授信额度充足、融资渠道通畅，综合融资成本处于行业合理区间，整体现金流不存在重大流动性风险；公司 2025 年度存在亏损情形，但核心业务运转正常，整体保持稳步发展节奏。综上，此次分红方案不会导致公司营运资金不足，亦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有利于在保障公司可持续发展的同时，与广大投资者分享公司的经营成果，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 三、备查文件

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8 日